

蔣介石言行對照錄

福建新華書店出版

蔣介石言行對照錄



福建華書館出版

蔣介石言行對照錄

編者

華東

新華書店

出版者

福建

新華書店

發行者

福建

新華書店

• 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出版 •

始喜於人也，

聞其言而信其行；

今吾於人也，

聞其言而觀其行。

——孔子

「論者謂：

好話爲先生說盡，

而壞事爲先生做盡。」

——見民國十九年四月七日『大公報』

目錄

第一部份 蔣介石的前言後語

一 關於抗日戰爭……………一

二 關於國內團結……………六

三 關於中蘇友誼……………一二

四 關於民主自由……………一五

五 關於民生問題……………二〇

六 黨紀軍紀政紀之類……………二六

七 關於蔣介石本人……………二九

第二部份 蔣介石自我批評一斑

一 過去實實在在作了些什麼……………三三

二 一切思想、言論、行動完全違反三民主義……………三七

三 有了軍隊槍砲反來禍國殃民……………三九

四	實在極其腐敗，實在對不起國家……………	四四
	幾點必要的說明……………	四九

第三部份	政治協商會議前後……………	五一
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

一	一手簽訂『雙十協定』，一手發出『剿匪手本』與『剿共』密令……………	五一
二	又是莊重的承諾……………	五四—五八

第一部分 蔣介石的前言後語

一 關於抗日戰爭

.....
八個三年計
劃，兩個八
年計劃
.....

（1）民國十四年八月蔣介石對黃埔第二期學生講：『帝國主義就是我們中國革命黨唯一的敵人，而尤其爲我們軍官學校唯一的敵人。望各位以後要認明自己的敵人，努力和他決死一戰，那末，我相信我們的革命，不過三年就可以成功。』

【不到三年，十七年五月三日，濟南慘案發生，蔣介石命令各師長『各自約束部下，不許外出，不要與日本軍隊衝突』。命令原文如下：『絕對不使日軍發生誤會：一、不與日軍構爭……；二、對於日軍絕對不開槍；三、爲救一日人，死數十華人也可；四、若遇有事時，日軍要求槍枝，即以槍枝與之；要求捕捉俘虜，即聽其捕捉俘虜。』】

（2）十五年十一月蔣介石在南昌行營對士兵講演：『如果自己不去努力奮鬥，指望帝國主義打倒就給你有很好的機會得來，到底還是空的，就是一千年一萬年，革

命還是不能成功。現在我們這個機會快到了，成功的時候不遠了，從日子說起，只有一千天工夫，我們革命就可以成功了。」

【不到一千天，十八年四月，濟案正在談判，蔣介石恰與桂系作戰；於是因恐馮玉祥與桂系聯合，竟自動要求濟南日軍，暫緩撤退，以便牽制馮玉祥，使馮不敢從隴海路出兵。開中國史上聯敵對內醜行的先例。】

（3）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蔣介石在中央黨部對反日會講：『三年之後，若外兵尚未撤退，不平等條約尚未廢除，請殺我以謝國人。』

【依然不到三年，九一八事變發生，蔣介石採取不抵抗主義，用國土民命，答謝敵人的進攻。】

（4）民國二十年十月在中央軍校對各地請願學生講：『現在政府正在積極準備抵抗日本，如果三年之後，失地不能恢復，當殺蔣某之頭，以謝天下。』

【就在兩年之後，即二十二年五月十日蔣氏指示各級將領云：『凡言抗日者即與最嚴厲之處分！』甚至謂『言抗日者殺無赦』！而且實實在在地大殺起抗日者的頭來了。】

（5）二十一年五月九日講：『我們少則三年，多則五年，也一定可以洗雪國恥，一定可使國家和民族達到獨立平等的目的。到那時候，我們的責任，纔算是完成，才對得起總理，對得起一般死了的將士，以及我們自己的祖宗父母，纔不愧為中國的』

國民，不愧爲國民黨的黨員。」

『三年以後，二十四年五月，蔣介石和日本訂立何梅協定，把整個華北都出賣了。五年以後，到二十六年上半年，國民黨政府還在與川樾、兒玉等人談『親善』，講『禮義』。』

（6）二十二年三月十二日在石家莊講：『我相信八年以後我們一定可以恢復我們舊有的整個版圖，盡到我們革命的責任！』

（7）二十二年四月七日在撫州對中路軍高級將領訓話：『今日以日本充分的準備，我們革命力量當然不能夠應付。這不是革命的失敗，……我們認爲革命的成功，終久是有把握的。我們不怕日本的壓迫，不久的將來，第二次世界大戰一定要爆發，……最多八年之後，我們就可以收復失地。』

【年數雖然加多，假的還是不能當真的。蔣介石說這話時，長城戰事方起，他多方阻撓抗戰，不久，並簽訂了出賣長城沿綫以北各地的塘沽協定。】

（8）二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却又講稱：『我相信在三年之內，全國的軍隊，一定可以澈底改良，整個國家，也可以整理成一個樣子，有獨立生存的能力，不致再如同現在一樣，受人家的侵略壓迫。』

（9）二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南嶽軍事會議上宣告：『三年之內，必可收復失地，復興民族！』

(10)二十九年三月四日在中央人事行政會議上講：『從今年起我要告訴大家，此後三年的抗戰，既不致再遭敵人進一步的侵襲，我們只有一天一天向驅除倭寇、收復失地的路上前進。』

【事實是直到敵人投降以前，正面戰綫始終被迫應戰，敵來招架，敵去袖手。三十三年豫湘戰役，更喪師失地，將一萬萬同胞交給敵寇蹂躪。『前進』云者，前此而已。】

……還說拯救東北同胞……

蔣介石二十七年九月十八日『告東北同胞書』說到：『去年全國抗戰以來，我全國同胞和將士所受的犧牲和無比的痛苦，爲的是什麼？爲的是我們的東北和東北的同胞，爲的要求得中國的

獨立自由，要恢復我們東北的失土，拯救我們東北的同胞。中正個人自九一八以來，六七年間，所以忍辱含垢，受盡一切痛苦而不惜，亦無非爲的是要拯救我們東北的同胞。』

【鬼話而已，在此以前五年，即二十二年四月七日蔣介石就在撫州講過：『日本佔領東三省熱河，革命黨是不能負責的。在革命的勢力沒有發展到可以掌握政權組織羣衆的地方，失掉了是於革命無所損失的。』在此以後一年，即二十八年，國民黨五中全會上，蔣介石又提出抗戰到底，只有恢復七七事變以前的狀態；同年，十一月十八日六中全會第六次會議，蔣氏更重申前旨，並謂『抗戰到底

的真義也就在於此」。這纔真是「中正個人」的『忍辱』、『含垢』、『受苦』和『拯救』！現在，國民黨反動派又在講『鐵血保衛東北』了，他們和敵人漢奸共同組織武裝暴動，特務暗殺，用大批美械裝備的國軍進攻東北人民，這大概也說是蔣介石所謂『拯救』罷！』

……縱橫自如的
……豪語

（1）二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蔣介石在國民黨五中全會上鼓吹：『由我們這一年半過去的事實和經驗來說，敵人至少要以三個人當我軍一個人，要以三個子彈當我軍一個子彈來用，或許還要多加幾倍，亦未可知，所以今日的問題，只要我們不授敵以可乘之隙，就是最後勝利確有保障。』

【實際是，抗戰期間，國民黨軍隊的戰鬥力全被反動的特務政治所破壞，在實戰中，平均五、六人才能敵過一個日兵，蔣介石本人在二十九年三月七日參謀長會議上也承認：以十個師還抵不住敵人一個師。】

（2）二十九年三月八日蔣介石在參謀長會議上講：『現在敵人完全擺在我們的面前，我們要打他那一點，就可以打他那一點，那裏應該佯攻，那裏應該主攻，一切都可以由我們自己決定，所以現在敵我雙方的地位與前年我們在南嶽會議的時代，已經完全不同！我們現在處處站在主動的地位，一切進攻退守，完全縱橫自如！』

【事後，蔣氏本人在三十年十月二十日的第三次南嶽軍事會議上，提供了一

個反證，他說：『現在敵人要打我們那一點，他就打我們那一點，他要佔領我們長沙，就可佔領我們長沙。他要幾時進來，他要幾時撤退，皆可大喊大叫的用廣播來通告我們，而且他一定能照他預定的時間，絲毫不爽的實施做到。各位將領，這是何等恥辱的事呀！』

二 關於國內團結

……黨派團結的
……諾言……

（1）二十五年十二月西安事變時蔣介石在西安對中共代表提出保證：『只要我生存一天，中國決不致再發生反共的內戰。』

『這句話說過以後，大小反共內戰已不知發生了多少次！甚至就在現在，內戰危險也還在嚴重的威脅着全國人民。』

（2）二十六年七月蔣介石、邵力子、張冲與中共代表談話，承認陝甘寧邊區政府，並允諾由國民政府公佈發表。

行政院三三三次會議又通過：確定陝甘寧邊區為行政院直轄的區域。

『但在抗戰期間，邊區始終沒有被承認。而且，重重碉堡，長年封鎖，數十萬大軍，不時進攻。』

(3) 二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蔣介石爲中共宣言發表談話：『今日凡爲中國國民，但能信奉三民主義而努力救國者，政府當不問其過去如何，而咸使有效忠國家之機會。對於國內任何派別，只要誠意救國，願在國民革命、抗敵禦侮之旗幟下，共同奮鬥者，政府無不開誠接納。』

【但是，蔣介石對中共及其他各黨派，從未停止其內鑽外攻的活動。這使我們忽然記起蔣介石的一篇題爲『處世與做人的要道』的演說來，那是二十年二月十二日在南京軍校對特別訓練班講的，他說：『他們此次出去，要……去做偵探，……設法去騙共匪，……有機會還可以運動共匪的軍隊，或者可想法子拿他們的手槍打他們的官長，謀殺他們的主要人物，……一待機會到來，便隨時可以給他們一個打擊，或者中途倒戈而致他們的死命，……鑽進共匪裏頭去！』臨末還再三昭告說：『這是我自己的經驗之談，和做人辦事的方法。』（見軍事委員會政治部編『政訓與宣傳工作之精義』）無怪乎抗戰以來，解放區內特務份子無孔不入，和敵偽沆瀣一氣，極盡破壞之能事。而且直至現在，我們還有機會看到像『中國國民黨河南省黨部執行委員會臨組×字第六七二號代電』一類的文件（見去冬新華日報太行版載，係派特務打入民主同盟的密令）。素以『仁義道德』、『公』、『誠』自律的人，其『自己……的經驗……和做人辦事的方法』，原來如此！】

(4) 二十七年四月二十八日蔣介石對『巴黎晚報』記者談：『各政黨均在國民黨旗幟之下，團結一致，紅軍已編入國軍系統內，而由最高統帥指揮，一言以蔽之，黨派之爭，現已不復存在。國民政府在孫總理各項原則不受破壞之條件下，願與各黨派攜手合作，以對付共同的敵人。』

【事實上我們看到的是：稱新四軍爲『叛軍』，而加以消滅！稱八路軍爲『奸軍』，共產黨爲『奸黨』，而加以破壞！和拼命宣傳一個黨一個主義。】

(5) 二十七年四月一日蔣氏在國民黨臨全大會上講：『現在敵人壓境，國家到了非常時期，本黨以外別樹黨派的人，已經明白宣言，願意拋棄已往的政策，服從本黨政府，願爲三民主義而奮鬥，這種態度，可以說是革命者很好的態度，本黨同志卽應寬宏大度，從國家利益上着想，開誠接納，俾能共同一致的對外。』

【事實則是處心積慮要消滅各黨派！】

(6) 二十七年七月六日蔣氏在第一屆國民參政會上講：『我們在這抗戰建國時期，萬事莫急於加強團結鞏固統一。』

(7) 蔣氏在抗戰建國週年紀念告全國軍民：『我們一般矢志救國領導國民的同胞們，更應該用最大的努力，克制自己，鞭策自己，做到絕對的忠誠團結；我們過去一年能夠得到友邦的同情和世界的重視，是由於我們的英勇，也是由於我們的統一團結！敵所最害怕而千方百計要想破壞的，也就是我們的團結。所以我們必須發抒精誠

，做到鋼鐵一般堅固的團結。』

【究其實，蔣介石所作所爲，無非親痛仇快的事情。『中國之命運』一書出版後，敵人不就於歡忭之餘，譽爲『方向沒有錯誤』嗎？】

（8）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蔣氏駁斥近衛聲明：『所謂共同防共，是要中國和他締結防共協定，是要在華北駐兵，並劃內蒙爲防共特區，姑無論他所謂防共的涵義如何，而在我們全國一致實行三民主義的中國，若再談共同防共，完全是無的放矢。我們說他不過是要以共同防共的名義首先控制我國的軍事，進而控制我國政治文化，以至於外交。』

！
【但是，破壞敵後抗戰，投降日寇，聯敵反共的國民黨軍隊，不是太多了嗎？】

（9）三十年三月八日蔣氏在國民參政會上講：『我今日可以說，我們政府與全國國民，只有一致對付抗戰與剷除叛徒的漢奸、偽逆，決不忍見『剿共』的軍事，更不忍以後再聞有此種剿共的不祥名詞留於中國歷史之中，……而且以後亦決無剿共的軍事，這是本人可負責聲明，而向貴會保證的。』

【一切以事實爲憑！這些話說不過兩年，蔣氏就在所著『中國之命運』裏，狂吠兩年之內解決中國共產黨，胡宗南之流也就調動河防大軍，向陝甘甯邊區進攻了。稍後一點，蔣氏更明目張胆宣稱：『今天的中心工作，是在於消滅共產』

黨。』（三十四年五月十四日國民黨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紀念週政治報告）完全是另外一種『保證』了！』

……各軍同等待遇的謊話……

（1）二十二年四月蔣氏在南昌總司令部講：『無論什麼事，如果不能開誠佈公，就會互相猜忌，因此發生畛域界限。這樣一來，就不可救藥；所以部下如果對於上官覺得有什麼不公道的地方，應當如何辦，都可以誠實的說出來。至於各地方軍隊的餉項，究竟那一部多發，那一部少發，是不是有特別優待或故意剋扣，這種情形，不難一查而知，大家可以詳細查考。』

（2）二十六年抗戰後，蔣氏講演『怎樣戰勝我們的敵人』，說：『今天我蔣委員長，可以告訴大家，我對於任何一個部隊因勇於殺敵而受的損失，一定負責補充；我一定考慮再三，有必勝的把握，才下一個作戰進攻的命令，絕對不會有一點使得部下冤枉去犧牲，使得部下冒無謂的危險！』

『南京一役，作街亭式的戰鬥，叫十五萬軍隊在挹江門擠壓爭退，使他們踐踏落水，死亡枕藉。試問這不算叫部下冤枉犧牲？』

（3）二十七年一月十二日對第一第五戰區將領講：『凡因忠勇戰鬥而犧牲的，本委員長一定本着至中至正大公無私的精神，轉請政府儘量補充，從優獎勵。而且那一個部隊作戰有功，犧牲最大，就儘先補充他這一個部隊，不僅儘先充分補充，而且